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报告书第三轮草案（修订稿）与第二轮草案（修订稿）之间 的主要差异情况说明

因落实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二轮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0）第 46 号）问题要求，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上市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全文披露《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第二轮草案（修订稿）”）。

因落实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三轮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1）第 1 号）问题要求，上市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6 日全文披露《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第三轮草案（修订稿）”）。

现对第二轮草案（修订稿）与第三轮草案（修订稿）之间的主要差异进行如下说明：

第三轮草案（修订稿）章节	第二轮草案（修订稿）章节	主要差异
重大事项提示	重大事项提示	第三轮草案（修订稿）中补充披露了“（五）收益法中评估预测依据未达预期或进展不顺利可能导致的评估结果偏高的风险”
第五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之十二、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八）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第五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之十二、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八）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第三轮草案（修订稿）中以图表形式补充披露了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同类别产品的单价及变化情况。
第五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之十二、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十）委外加工的情况	第五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之十二、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十）委外加工的情况	第三轮草案（修订稿）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主要客户签署的销售协议中关于委外加工的条款，并详细分析了标的公司因外协生产致使客户合同纠纷的情况。
第七节 交易标的	第七节 交易标的	第三轮草案（修订稿）补充披露了主营业务成本中

评估情况之一、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之（四）收益法的评估情况	评估情况之一、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之（四）收益法的评估情况	工薪酬的具体测算过程。
第十三节 风险因素之一、本次交易相关风险	第十三节 风险因素之一、本次交易相关风险	第三轮草案（修订稿）中补充披露了“（五）收益法中评估预测依据未达预期或进展不顺利可能导致的评估结果偏高的风险”

除上述差异外，第三轮草案（修订稿）与第二轮草案（修订稿）之间无明显差异。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日